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股权内部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股权内部转让情况概述

1、为优化资源配置和管理架构，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效率，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持有的华鹏玻璃（菏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菏泽华鹏”）100%股权、山西华鹏水塔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西华鹏”）100%股权、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华鹏”）57.36%股权、甘肃石岛玻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甘肃石岛”，与菏泽华鹏、山西华鹏、辽宁华鹏合称为“标的公司”）100%股权，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股权划转基准日，转让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华鹏石岛玻璃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石岛玻璃”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内部转让”）。本次内部转让完成后，石岛玻璃将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，标的公司将成为石岛玻璃的子公司。

2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》。

3、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内部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本次内部转让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股权内部转让各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划出方

- 1、公司名称：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资本：31,994.807 万元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黄帅
- 4、公司注册地：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石岛龙云路 468 号
- 5、财务基本信息如下：

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 204,198.16 万元，负债总额 167,901.41

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36,296.75 万元。2023 年 1-9 月，实现营业收入 40,251.08 万元，净利润-15,826.11 万元。

(二) 划入方

- 1、公司名称：山东华鹏石岛玻璃制品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胡磊
- 4、公司注册地：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桃源街道龙云路 468 号
- 5、财务基本信息如下：

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 188,089.89 万元，负债总额 160,955.89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27,134.01 万元。2023 年 1-9 月，实现营业收入 26,442.49 万元，净利润-10,924.26 万元。

(三) 标的公司

- 1、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名称	注册资本（万元）	法定代表人	注册地址	持股比例
菏泽华鹏	1,000	于冬明	山东省菏泽市人民南路	100%
山西华鹏	2,000	张德武	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醋都东街 129 号	100%
辽宁华鹏	2,580	张德武	辽宁省沈阳新民兴隆堡（沈阳油田矿区）	57.36%
甘肃石岛	1,000	徐逢青	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古浪工业集中区双塔产业园	100%

- 2、标的公司的财务基本信息如下：

名称	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		2023 年 1-9 月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
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所有者权益	营业收入	净利润
菏泽华鹏	15,585.68	1,050.24	14,535.44	29.68	-262.15
山西华鹏	1,924.19	2,240.34	-316.16	65.25	-82.96
辽宁华鹏	13,330.47	15,050.01	-1,719.54	98.18	-644.61
甘肃石岛	17,327.18	23,950.22	-6,623.03	2,901.20	-1,930.71

- 3、标的公司对石岛玻璃所负债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公司名称	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余额（万元）
1	山西华鹏	1,854.55
2	辽宁华鹏	12,656.48

3	甘肃石岛	21,909.92
4	山东华赢新材料有限公司（菏泽华鹏持股 100%）	111.35

三、本次内部转让的基本方案

1、本次内部转让范围

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股权转让基准日，公司将菏泽华鹏 100% 股权、山西华鹏 100% 股权、辽宁华鹏 57.36% 股权和甘肃石岛 100% 股权转让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石岛玻璃。

2、本次内部转让定价

山西华鹏、辽宁华鹏和甘肃石岛的股权转让对价为该等股权的账面价值，并折抵或计入山东华鹏和石岛玻璃之间的相关内部往来款。

菏泽华鹏的股权转让对价为菏泽华鹏账面净资产金额，并折抵或计入山东华鹏和石岛玻璃之间的相关内部往来款。

3、本次内部转让只涉及标的公司股东变更，不涉及标的公司职工安置，标的公司与现有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将维持不变，继续履行。本次内部转让完成后，标的公司债权债务由标的公司承继。

四、本次股权内部转让的影响

本次股权内部转让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运营效率。本次股权内部转让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本次内部转让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内部转让的子公司股权涉及质押的，尚需取得质押权人同意；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，尚需征询少数股东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；前述事项均具有一定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内部转让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0 日